

## 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批表

单位名称(公章)	和义街道办事处		
上传信息题目	平房区垃圾房旧貌展新颜		
上传信息内容	略		
是否经过保密审核	是 (✓) 否 ( )		
是否经过内容审核	是 (✓) 否 ( )		
是否经过意识形态审核	是 (✓) 否 ( )		
单位保密员意见	略		
单位主管领导意见	王主任		
需上传时间	2020.7.28	撤销时间	
联系人	王主任	联系方式	15801225909
备注			

注：1、保密员和主管领导意见处填写是否“同意”，并签字。

2、请盖章后将原件交政府2号楼516室或通过OA发送至区政府信息中心。

